

安徽省宣城市宣州区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个人信息公告

失信案例曝光

为促使被执行人自觉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维护司法权威,推动社会诚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二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第五百一十六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第(一)项的规定,现将下列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1、失信被执行人:赵飞
身份证号码:342501199210042212
住址:安徽省宣城市宣州区向阳办事处夏村村胡村组
执行依据:(2024)皖1802诉前调确705号
标的:1.75万
- 2、失信被执行人:许仙灵
身份证号码:341881199508077028
住址:安徽省宣城市宣州区马村

- 执行依据:(2024)皖1802诉前调确1211号
标的:3万
- 3、失信被执行人:冯玉马
身份证号码:342501197803026219
住址:安徽省宣城市宣州区五星乡刘福村刘湾组
执行依据:(2024)皖1802诉前调确741号
标的:0.9万
- 4、失信被执行人:周军
身份证号码:342501197707270799
住址:安徽省宣城市宣州区澄江办事处花园东路
执行依据:(2024)皖1802民初1022号
标的:0.96万
- 5、失信被执行人:李三
身份证号码:340621198412159077
住址:安徽省淮北市濉溪县五沟镇大李村大李庄西队
执行依据:(2024)皖1802民初4492号
标的:1万

- 6、失信被执行人:洪成
身份证号码:342502199102162213
住址:安徽省宣城市宣州区西林村桃湾组
执行依据:(2024)皖1802民初578号
标的:0.64万
- 7、失信被执行人:程永龙
身份证号码:341225199207137513
住址:安徽省阜阳市阜南县龙王乡怀寨村
执行依据:(2024)皖1802民初2985号
标的:14.29万
- 8、失信被执行人:徐彦青
身份证号码:342501198706202414
住址:安徽省宣城市宣州区双桥办事处金杨村牌楼组
执行依据:(2024)皖1802民初1535号
标的:3.25万
- 9、失信被执行人:李前军
身份证号码:342501199507147234
住址:安徽省宣城市宣州区水阳镇中联村旺村组

- 执行依据:(2022)皖1802诉前调确154号
标的:5万
- 10、失信被执行人:麻伟伟
身份证号码:342501198311281795
住址:安徽省宣城市宣州区水阳镇新庆村张湾组
执行依据:(2024)皖1802诉前调确979号
标的:0.46万
- 11、失信被执行人:钟明
身份证号码:342501198908051837
住址:安徽省宣城市宣州区水阳镇阳江村井巷组
执行依据:(2024)皖1802民初328号
标的:13.5万
- 12、失信被执行人:巩启根
身份证号码:342501198211095610
住址:安徽省宣城市宣州区金坝办事处双凤村阮家冲组
执行依据:(2024)皖1802诉前调确773号
标的:1.29万

声明专栏

●宣城瞳开运输服务有限公司遗失皖 PH427(黄)道路运输证,证号:341802214874,声明遗失。

致歉信

尊敬的李氏家族:
谨代表钟西公墓管理处,向贵家族致以最诚挚的歉意。此次因我处的失误,导致贵家族墓穴安葬出现错误,给你们带来了极大的困扰和伤害,我处深感愧疚,特此道歉!

钟西公墓管理处
2025年2月25日

安徽省泾县国有建设用地(JXKFQ202427号地块)使用权公开出让公告(第二次)

泾管告字[2025]第2号

经泾县人民政府批准,安徽泾县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公开出让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开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概况(表格见下)

其他需要说明的宗地情况:
(一)请竞买人详细阅读出让文本及附件材料。上述工业用地参照《泾县经济开发区“标准地”改革工作实施意见(试行)》执行,该宗地主要指标如下所示:固定资产投资强度≥200万元/亩,亩均税收≥15万元/亩/年,能耗标准:严格按照《安徽泾县经济开发区区域节能报告》所明确的主要发展行业能耗标准和单独节能审查项目清单标准执行,环保要求应符合建设项目准入环境标准。

(二)土地开发程度和供地条件:净地,土地按现状交付。本次公开出让的地块以拆除地上建筑物、构筑物后的现状土地条件交

付。地块内空中杆线、地下管线,由竞得人自行勘验、迁移。竞得人须保持地块周边原有水系畅通。

(三)土地出让价款的支付: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缴清(竞买保证金全部抵付出让价款)。竞得人缴清成交价款、契税和相关规费后,方可申请办理不动产权证书。

(四)土地交付:土地在竞得人缴清价款后一个月内交付。

(五)竞得人应严格按照规划设计条件的要求实施建设。

(六)出让地块设有底价,按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七)工业用地项目行政办公和生活服务设施用地面积不超过项目用地面积的7%。

二、竞买资格和手续办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均可

申请参加。竞买人除应提供身份证明文件、缴纳竞买保证金外,还应提交竞买保证金不属于银行贷款、股东借款、转贷和募集资金的承诺书及商业金融机构的资信证明或人民银行的信用报告。安徽省自然资源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有失信惩戒信息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均不得参加本次竞买。

本次公开出让由泾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泾县经济开发区规划建设局、泾县经济开发区发展中心承办(竞买资料仅提供电子档,详见: http://www.ahjx.gov.cn/XxgkContent/showList/336/81988/page_1.html 内出让公告附件)。

三、出让方式

1、地块以总价出让。2、报名竞买者超过两家(含两家),以拍卖方式出让,竞买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2025年3月17日16时;报名竞买者不足两家,以挂牌方式出让,竞买保证

金到账截止时间为2025年3月31日16时;挂牌截止时,如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转入现场竞价。

四、出让时间、地点

公开拍卖时间、地点:2025年3月18日10时在泾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举行。

公开挂牌时间、地点:2025年3月18日至2025年4月1日在安徽泾县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挂牌申请截止时间:2025年3月31日16时。

挂牌截止时间、地点:2025年4月1日10时在泾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举行。

五、联系方式

1、泾县景鸿土地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洪女士
联系电话:13856303100
联系地址:泾县泾川镇名都城电商房6-07号

2、泾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人:何女士
联系电话:0563-5124212
联系地址:泾县桃花潭东路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3、安徽省泾县公证处
联系人:潘先生
联系电话:18056339122
联系地址:泾县司法局一楼公证处

六、竞买保证金账户
开户单位:泾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泾县支行营业部

账号:12270001040029747
安徽泾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20000327748510300000026

安徽泾县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5年2月26日

地块编号	地块名称	土地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规划指标要求			出让年限(年)	起始价(万元)	每次增价幅度(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投资强度(万元/公顷)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JXKFQ202427	长三角区域一体化——泾县电机泵阀产业智能制造基地经一路与纬一路交叉口东北侧一号地块	19999	工业用地	≥1.2	≥40%	≤15%	20	170	10	102	≥3000

共同承担的家务,
我参与。



中宣部宣教局 中国文明网